

证券代码：300430

证券简称：诚益通

公告编号：2021-064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并于2021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黄田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后，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认为，《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监管部门规定，《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全体监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

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全体监事会认为，《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有利于对核心人才形成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全体监事认为，为了达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目的，公司制定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能够对激励对象起到良好的激励与约束效果，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全体监事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为公司（含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 4、根据《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5、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列入本次激励计划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前 3-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